

二十一世纪的 音乐教学

第二版

● 作者

[加] 洛伊丝·乔克希

[美] 罗伯特·艾布拉姆森

[美] 埃冯·吉莱斯皮耶

[澳] 大卫·伍兹

[美] 弗朗克·约克

许洪帅 译

中央音乐学院出版社

二十一世纪的 音乐教学

第二版

●作者

[加] 洛伊丝·乔克希

[美] 罗伯特·艾布拉姆森

[美] 埃冯·吉莱斯皮耶

[澳] 大卫·伍兹

[美] 弗朗克·约克

许洪帅译

中央音乐学院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二十一世纪的音乐教学/ (加) 乔克希著; 许洪帅译. —北京: 中央音乐学院出版社, 2006.9

ISBN 7-81096-175-6

I. 二... II. ①. 乔.. ②. 许... III. 音乐教育—研究 IV. J6-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106895 号

Authorized translation from the English language edition, entitled TEACHING MUSIC IN THE TWENTY-FIRST CENTURY, 2nd Edition, 0130280275 by CHOKSY, LOIS; ABRAMSON, ROBERT M.; GILLESPIE, AVON E.; WOODS, DAVID; YORK, FRANK, published by Pearson Education, Inc, publishing as Prentice Hall, Copyright © 2001.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is book may be reproduced or transmitted in any form or by any means, electronic or mechanical, including photocopying, recording or by any information storage retrieval system, without permission from Pearson Education, Inc.

CHINESE SIMPLIFIED language edition published by PEARSON EDUCATION ASIA LTD., and CENTRAL CONSERVATORY OF MUSIC PRESS Copyright © 2006.

本书中文简体版由培生教育出版公司授权中央音乐学院出版社合作出版, 未经出版者书面许可, 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印或抄袭本书的任何部分。

本书封面贴有 PEARSON EDUCATION (培生教育出版集团) 激光防伪标签。无标签者不得销售。

[加] 乔克希著

二十一世纪的音乐教学

许洪帅译

出版发行: 中央音乐学院出版社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787×1092 毫米 16 开 印张: 23

印 刷: 北京宏伟双华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06 年 9 月第 1 版 2006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3,000 册

书 号: ISBN 7-81096-175-6

定 价: 38.00 元

中央音乐学院出版社 北京市西城区鲍家街 43 号 邮编: 100031
发行部: (010) 66418248 66415711 (传真)

前 言

最初，我是通过精心选材来写作此书的，主要是为了在音乐课堂上能够找到四种普遍且常用的音乐教学法，向各级学校（包括幼儿园）的音乐教师们和广大喜欢音乐教学的朋友们提供一种值得信赖的参考、比较与对照。这一初衷告诉我，此书不可能由一位作者独立完成，而必须由一个团队或集体共同合作来实现，其中的每一位合作者则必须由每一种教学法或教育体系的杰出人选来担任。基于此，我选择了三位音乐教育家为写作伙伴，他们中的每一位成员均是该方法或体系的知名专家和优秀教师。

罗伯特·艾布拉姆森（Robert Abramson），早先是曼哈顿音乐学院的教授，目前是朱利亚音乐学院达尔克罗兹学院的院长。因此，作为写作雅克—达尔克罗兹这一部分的最佳人选，他欣然应允。艾布拉姆森在日内瓦的雅克—达尔克罗兹学院学习了两年，获得了可能是该领域最高水平的资格认证。多年来，他一直在美国进行雅克—达尔克罗兹的教学工作，并获得了巨大的成功。

埃冯·吉莱斯皮耶（Avon Gillespie），北德克萨斯州立大学音乐副教授，此前任教于奥地利萨尔茨堡的奥尔夫学院。在与她多年的交往中，看得出她对奥尔夫音乐教育的发展前景表现出了一种明朗而清新的态度。当我征求她参与写作此书时，她在信中写到：“这的确是非常需要且令人激动的工作，因为奥尔夫音乐教育的哲学是不易理解的和抽象的。”我深信她的写作将不会是铸造一种“模式”！于是，她很高兴地答应下来，写作有关奥尔夫音乐教育这一部分。令人惋惜的是，她的英年早逝让我们再次实现合作成为了一种奢望。当我和我的合作伙伴们一同商议是否邀请另一位奥尔夫音乐教育的从业者来参与写作或保留原有的章节时，他们异口同声地选择了后者。至此，我们仍然相信，吉莱斯皮耶对奥尔夫的诠释会树立一种耳目一新的典范。她那令人信服又有说服力的语言，将会深入浅出地表述出奥尔夫音乐教育的思想内涵与实践操作。

对于综合音乐感这一部分来说，我选择了一位多年的老朋友大卫·伍兹（David Woods）来参与写作。迄今为止，他是最早涉猎且一直在实践综合音乐感音乐教学法的专家。目前，伍兹博士是印第安那大学音乐学院的荣誉教授，早先是俄克拉荷马大学音乐学院的荣誉教授。

由于多年在匈牙利进行学习与研究，再加上出版了一些有关柯达伊方法的著作，因此，就由我来负责写作柯达伊的部分。同时，全书整个工作流程的各项相关事宜的组织、协调与管理也落到了我的肩上。

事实上，这项工程的策划与实施，应该说是非常不易的。第一版的写作，我们就花掉

了五年左右的时间。这是因为，其中的每一位成员均在不同程度上倾向于自己的教学领域与哲学思想，若想做到没有任何偏见地表述是很困难的。然而，我们相信，我们已经突破了这一局限所带来的诸多难关，成功地完成了编写工作。

当第一版面世时，我们认为，不再有可能重新修订与进一步完善此书的写作了，雅克—达尔克罗兹、柯达伊、奥尔夫、综合音乐感相互结合的哲学与实践毕竟是不可改变的。表面上的技术可以得到修整，但究其根本的原则仍然是不可动摇的。然而，事实上，有两个可行的因素促成了第二版写作的最终完成：

其一，数不胜数的技术发明与创造，永远在不停地改变着知识的获取与传播。在面对教育技术频繁地运用于音乐教育之时，这些技术发明与创造，必须要检验其所能提供的，以及如何恰当地使用这些技术来提高音乐学习的成效。因此，在这本书中，我们加进了一个全新的章节，即科学技术。我们邀请了澳大利亚汤斯维尔的詹姆斯·库克（James Cook）大学的弗兰克·约克（Frank York）教授来参与该书的写作。约克先生一直在主持远程教育的工作，同时在他的教师教育课程中，这些技术已经得到了广泛应用。

其二，美国音乐教育者全国大会（MENC）已经明确提出了《艺术教育国家标准》，特别是提出了学校音乐教学与音乐学习的问题。这些极具价值的指导方针，是多年工作积累与发展的顶峰之作。从某种意义上说，也许这是此前的音乐教育工作者们所想象不到的。现在，《艺术教育国家标准》已经把音乐确立成为学校的必修科目，给予了这样一门科目以学术和展示的愿景，同时还在此基础上研制出了成就标准。

从更为明显的意义上说，这些标准反映了本书所探讨的四种教学方法或教学体系的目的和目标。《艺术教育国家标准》所列出的等级成就标准，在很大意义上说是雅克—达尔克罗兹、柯达伊、奥尔夫、综合音乐感预期结果的一面镜子。据此，将《艺术教育国家标准》纳入此书的框架中来，似乎是非常重要而有意义的。我们希望，我们的写作将会帮助广大教师们做出有智慧的、有见地的课程选择与实施策略。

洛伊丝·乔克希（Lois Choksy）

终身荣誉教授

卡加利大学（加拿大）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北美音乐教学的方法：开端	(1)
什么是方法?	(1)
回 顾	(2)
霍勒斯·曼 (Horace Mann) 的贡献	(2)
把音乐引介到公立学校	(4)
洛厄尔·梅森 (Lowell Mason) 的影响	(5)
展 望	(11)
第二章 影响音乐教学的方法、方式与哲学	(12)
伍兹霍尔联合会议 (The Woods Hole Conference)	(12)
青年作曲家计划 (The Young Composers Project, YCP)	(12)
耶鲁专家讨论会 (The Yale Seminar)	(13)
音乐教材	(13)
音乐表演	(14)
曼哈顿维尔音乐课程方案 (The Manhattanville Music Curriculum Program)	(15)
坦格伍德专题研讨会 (The Tanglewood Symposium)	(16)
目的与目标计划 (The GO Project)	(17)
2000 目标：美国教育法 (Goals 2002: Educate America Act)	(18)
《国家标准》	(18)
安·阿伯专题研讨会 (Ann Arbor Symposium)	(19)
芒廷雷克研讨会 (The Mountain lake Colloquium)	(21)
盖蒂艺术教育委员会 (The Getty Education Institute For The Arts)	(21)
总 结	(22)
第三章 科学技术与音乐教育	(24)
引 言	(24)
电子音乐设备	(25)
“作为其他更有能力的人”的科技	(26)
计算机与信息技术	(28)

交互式多媒体	(29)
音乐记谱软件	(31)
音乐编序	(32)
计算机辅助教学	(33)
伴奏软件	(35)
电视和电话会议	(35)
互联网与万维网	(36)
万维网：一种教与学的工具	(38)
结 论	(40)
第四章 埃米尔·雅克—达尔克罗兹 (Emile Jaques-Dalcroze) 教学法	(41)
雅克—达尔克罗兹的教育哲学	(43)
节奏训练的原因	(45)
体态律动的诞生：最初的经验 and 发现	(45)
动觉：遗失的联系	(47)
体态律动的方法	(50)
体态律动课上即兴的使用	(50)
体态律动课上动作的使用	(50)
内心听觉的发展	(53)
体态律动的内容	(54)
34 种雅克—达尔克罗兹节奏元素	(54)
雅克—达尔克罗兹对节奏理论的贡献	(62)
视唱、视唱—节奏与即兴	(63)
视 唱	(64)
音乐的解释	(66)
分句划分、细差与表现	(66)
数字化旋律	(67)
音阶、调性、记谱与聆听	(67)
音节与数字	(70)
视唱、调性、细差与句法划分	(70)
视唱—节奏	(73)
即 兴	(74)
键盘即兴入门	(78)
即兴与出版的作品	(80)
结 论	(81)

第五章 柯达伊 (Kodály) 教育体系	(83)
柯达伊音乐训练的目标	(85)
一种使儿童得到发展的方法	(85)
柯达伊教育体系的操作手段	(86)
学习顺序	(90)
在节奏、旋律、曲式与和声上某些可能的柯达伊教学顺序	(91)
各要素的融合	(103)
小结与结论	(103)
第六章 奥尔夫 (Orff) 音乐教育	(105)
《学校音乐教材》(Schulwerk) 的源起	(105)
奥尔夫的教学过程	(109)
空间的探索	(109)
声音的探索	(109)
曲式的探索	(110)
创造的模仿	(110)
个体到合奏(合唱)团	(111)
音乐的识读	(111)
奥尔夫音乐教育的支柱体系: 奥尔夫乐器	(111)
人声(歌唱)与身体	(111)
奥尔夫全套乐器	(113)
音乐材料	(115)
小 结	(116)
第七章 综合音乐感 (Comprehensive Musicianship): 美国的一种音乐教学法与哲学 ...	(117)
青年作曲家计划	(117)
当代音乐计划	(118)
综合音乐感教学法	(118)
共同要素	(120)
音乐功能	(122)
教育策略	(123)
小结与结论	(124)
第八章 通过雅克—达尔克罗兹、柯达伊、奥尔夫和综合音乐感教学的教育原理, 实现	
学校音乐课程的目的与目标	(125)
《艺术教育国家标准》	(125)

《音乐国家标准》	(125)
物质环境、设备需求、课程计划与教学风格	(127)
雅克—达尔克罗兹	(127)
教学风格	(127)
空间、设备与服饰	(129)
音乐材料	(129)
课程计划	(129)
练习与游戏计划	(133)
课程计划的三种类型	(135)
体态律动的过程	(136)
柯达伊	(139)
课程计划	(141)
教学过程	(142)
音乐材料	(147)
奥尔夫	(148)
课程计划	(149)
音乐材料	(154)
物质环境	(154)
综合音乐感	(155)
课堂目标	(156)
教师角色	(156)
音乐学习计划	(158)
在小学高年级和初中年级的普通音乐课上应用综合音乐感	(159)
在中学表演团体中应用综合音乐感	(161)
结 论	(163)
第九章 幼儿园——二年级	(164)
介绍：《国家标准》	(164)
雅克—达尔克罗兹	(164)
学龄前（幼儿园）	(165)
幼儿园到二年级	(165)
小学年级的课程	(168)
柯达伊	(178)
早期阶段的音乐课	(179)
二年级结束的音乐课	(184)
小 结	(190)

奥尔夫	(191)
动作	(191)
人声(歌唱)	(191)
曲式	(191)
建议性的奥尔夫体验(以供参考)	(192)
综合音乐感	(199)
学习目标	(199)
课程计划	(200)
小结	(206)
科学技术与音乐课程的结合	(207)
结 论	(207)
第十章 三 - 四 - 五年级	(209)
介绍:《国家标准》	(209)
雅克-达尔克罗兹	(210)
节奏	(210)
课程计划	(211)
小 结	(226)
柯达伊	(226)
三年级的音乐课	(226)
小 结	(233)
五年级的音乐课	(234)
小 结	(242)
奥尔夫	(242)
动作	(242)
人声(歌唱)	(243)
曲式	(243)
器 乐	(243)
课程周期	(246)
综合音乐感	(252)
学习目标	(252)
音高、时值、音强和音色的组织	(253)
在中年级,突出综合音乐感教学法进行教学的课程计划	(254)
小 结	(261)
科学技术与音乐课程的结合	(262)
结 论	(262)

第十一章 六—七—八年级	(263)
介绍:《国家标准》	(263)
雅克—达尔克罗兹	(265)
集体即兴课	(266)
小 结	(275)
柯达伊	(276)
十二岁和十三岁孩子的音乐课	(277)
小 结	(284)
奥尔夫	(285)
动 作	(285)
人声(歌唱)	(285)
音乐的组织与材料	(285)
器 乐	(286)
评 价	(286)
课程周期	(287)
小 结	(293)
综合音乐感	(293)
学习目标	(293)
音高、时值、音强和音色的组织	(294)
课程计划	(295)
小 结	(303)
科学技术与音乐课程的结合	(304)
结 论	(304)
第十二章 面向高年级学生的音乐教学法	(305)
介绍:《国家标准》	(305)
雅克—达尔克罗兹	(307)
视唱练习和视唱—节奏练习	(307)
小 结	(321)
柯达伊	(322)
课例一	(324)
小 结	(329)
课例二	(329)
小 结	(332)
奥尔夫	(332)

课程周期	(333)
小 结	(338)
综合音乐感	(338)
学习目标	(339)
音高、时值、音强和音色的组织	(339)
课程计划	(340)
小 结	(341)
科学技术与音乐课程的结合	(341)
结 论	(342)
第十三章 选用哪一种方法?	(343)
历史	(343)
方法间的比较	(344)
目 的	(344)
音乐功能	(345)
创 作	(345)
动 作	(346)
歌唱与演奏	(346)
音乐读写	(347)
表演与听赏	(348)
推 论	(349)
结 论	(351)
译者后记	(353)

第一章 北美音乐教学的方法：开端

在北美，音乐教育呈现出生机勃勃、繁荣昌盛的面貌。尽管存在周期性的经济回落、教育焦点问题的更迭和“回到基础”（back to basics）的运动，但同以往北美音乐教育运动的历史相较，在众多学校中已有越来越多的孩子们享受到了音乐课带来的快乐。这种疑问已从“我们学校会有音乐课吗？”转变为“在我们学校，该怎样教音乐？”“什么样的音乐教学方式才是最佳、最有成效的？”

今天，正步入教学领域的那些学习音乐的学生们，面临着一种过剩的课程选择。本书不仅顾及到许多音乐教学法——雅克—达尔克罗兹、柯达伊、奥尔夫和综合音乐感，还涉及到关联性艺术教育、折衷课程、结果课程、整合课程和通识教育。对其后者，本书仅能提及其中较少的一部分内容。而对于前者而言，每一种音乐教育体系或教学法都在声称，其本身既是一种方法，又能够兼收并蓄、适宜结合一些其他教学法，以走出其方法自身的局限。我们鼓励教师们从某种教育体系或教学法中尝试着涉猎其他类别，但事实上，我们却没有能够对诸多教育体系或教学法中任何一种所强调的根本性教学原则进行深入理解。当这些相互旁及的教学体系或方法没有创生出直接的成果时，教师们做出的选择自然会停留于表层，因而在没有深入了解或研究这些教育体系或教学法的情况下，着手使用它们，自然会因为知之甚少而难以可持续发展，久而久之，不得不选择保持现状，甚至彻底放弃。

教师们对音乐教学方法的渴求是显而易见的，但没有必要让每位教师都去实践同样的方法。对音乐教学目标有着明晰思路、并对每一种教学法所强调的原则进行过深入理解的教师，将更有可能去选择最适合他或她自己的业务能力和教学风格的一种教学方法。

什么是方法？

在音乐教育上，方法（method）的真正含义也许有比较令人满意的界定。对于本书写作目的而言，方法这个词仅仅会被使用在这样的一种教学操作之上，即：

- (1) 一种可视为强调教育哲学（换句话说，就是一系列具体的教育原理）的教学法；
- (2) 一种音乐教育所特有的综合性教学方法（更确切地说，其核心部分就是实践）；
- (3) 一种值得去追寻教育目标的音乐教学法；
- (4) 一种整体性的音乐教学法（它所存在的目的不可以是商业性的）。

在此界定下，今天的北美最广泛采用的方法是柯达伊教学体系、雅克—达尔克罗兹教学法、奥尔夫音乐教育和综合音乐感教学法。尽管上述提及到的每一种体系或方法的开拓者，时常会避免把自己的教学实践与方法这个词联系起来，但这里，在我们给出方法的界定范围内，这些方法完全变为：它们中每一种都有一系列具体的教学原则、得以认同的独特实践、明确的系列性音乐教育目标和始于非商业的创建目的。

四种教学方法中有三种教学方法——柯达伊、奥尔夫、雅克—达尔克罗兹，在欧洲都有其历史渊源；惟有综合音乐感创始于北美。然而，在全世界某些最成熟的柯达伊教学实践、奥尔夫音乐课和雅克—达尔克罗兹教学正在诸多北美学校中予以实施。在美国和加拿大，有关这些教学法的实践操作没有什么外来之说，它们已经成为北美人民自己的财富，好似首创者一般。尽管本书会利用少量的时间来讨论奥地利、德国、瑞士或匈牙利的音乐教学实施情况，但我们的焦点主要还是投放在北美的音乐教学实际操作上。与匈牙利的学校相较，北美的柯达伊教育体系必然有着不同的操作顺序，使用着不同的音乐教材。同样，在奥尔夫和雅克—达尔克罗兹的操作上，也存在着不同程度的差异。实际上，与三大“外来”音乐教育方法中的任何一种方法相比，拥有世界音乐地位的综合音乐感教学方法（美国的音乐教育），在教学上则使用了更为外来化的音乐教材。

回 顾

为了解二十一世纪北美学校音乐教育的发展，以及在此发展中上述所提及的每一种方法所占据的合法地位，我们有必要首先对美国学校音乐教学缘起的社会背景作以回顾。

霍勒斯·曼（Horace Mann）的贡献

十九世纪初，美国很多学校处于一片混乱的状态。它们的诸多问题主要是由于社区学校体制的地方锁控引起的。在1789年，马萨诸塞州的首部学校立法第一次由地方政府制定，建立了一个地区性的学校组织体系。1800年，地方政府为了促使当地公民支持社区学校的发展，对这些地区采取征收财税的政策。但事实相反，地方政府却没有鼓励这些学校的地方利益和财政支持，导致地方财政处于困难的状态，引起公民意见不同，导致公众怨恨。

由于社区学校还没有对大多数学生实施义务教育，即便在享有义务教育的地区，这些问题也同样存在。因而，很多地区针对所有学龄孩子的父母征纳税收。为了继续上学而免除交纳学校税务，这些地区的很多贫困家庭要求发表“穷人宣言”。很多穷人认为，宣言太过侮辱，以至他们不得不一同逃避上学，根本不去接受教育。在十九世纪三十年代，有关教育的诸多问题被进一步激化，结果引起除了南部之外几乎所有的州都开始进行改革运动。当时，正处于安德鲁·杰克逊（Andrew Jackson）总统时代，普通百姓的新的生活就在这一时段走到了他们的身边，并开始在社会的一方行使其当家作主的权利。很多州的议员

开始走上领导的岗位，肩负起重大职责，并对广大学校的公众要求做出了积极的反应。因此，马萨诸塞州是第一个付出行之有效的努力以改进学校组织的州。

在1827年，马萨诸塞州一位名叫霍勒斯·曼（Horace Mann，1796—1859）的年轻律师，被当选为马萨诸塞州议会下院的议员。期间，他一直在非常努力的工作，直到1833年当举为美国国会议员。1836年他被选举为参议院主席，1837年再次当选。当他在立法机关的时候，曼勤勤恳恳且成功地实施了三个重大的项目——仁慈对待精神病患者、禁酒和公民教育。特别是由于他的影响，敦促教育改革与教育复兴得到了巨大的支持。1833年4月29日，作为马萨诸塞州的参议院主席，曼签署了题为“关于普通学校的法案”的一项议案。这项议案提出，马萨诸塞州要建立一个州立的教育董事会，同时为了法案的管理与实施，董事会任命一位秘书具体负责此项事宜。立法局监管董事在整个州发布了关于“教育协商和青年人接受教育得到一致赞同并获得巨大成功的条文”的消息。法案责令董事会“为立法机构做一份详细的报告以报道他们的具体实施情况，并附加可能提出的实验报告和相关反映以及公众教育体制的状况与效率，还有改善和拓展教育最有实际意义的方式等文本。”

国议会下院教育委员会主席和一位教育改革积极者詹姆斯·卡特（James G. Carter），通过立法机构由他来负责起草和推动法案的实施。作为一位前地区学校的教师，在美国推广地区性的学校组织体制，对于卡特来说，这确实是相当艰苦的。政府任命卡特来管理国家教育委员会，为了提高教育标准，他全力以赴地忘我工作。在马萨诸塞州首次教育委员会中，还包括有其他成员：霍勒斯·曼（Horace Mann）；埃默森·戴维斯（Emerson Davis，一位公理教会的牧师）；埃德蒙·德怀特（Edmund Dwight，一位富豪商人与教育改革的积极支持者）；托马斯·罗宾斯（Thomas Robbins，一位公理教会的牧师）；爱德华·牛顿（Edward Newton，一位商人）；罗伯特·兰图尔（Robert Rantoul，议会下院一位主要的民主党员）和贾里德·斯帕克斯（Jared Sparks，一位前一神教派牧师和哈佛学院院长）。州长埃弗里特（Everett）和海军上尉州长乔治（George）也遵照董事会的安排，行使职权、承担责任、履行义务。

由于马萨诸塞州教育委员会委员埃德蒙·德怀特的坚持，霍勒斯·曼被指派接受马萨诸塞州州立教育董事会秘书的职位。为了给他的朋友们和同事们一个惊喜，大有前途而提前开始政治生涯的年轻律师欣然接受了这一职位。但，曼似乎也完全意识到了作为教育董事会秘书其工作任务的艰巨与繁重。在他的日记中写道，“与下一代的利益相比，一个委托人的利益是渺小的，而引导下一代的成长是我作为一位委托人的职责。”^①

从1837年到1847年，霍勒斯·曼一直担任马萨诸塞州州立教育董事会秘书一职。在他的坚定意志下，开始积极改善学生就学、课程开发、教师教育、学校基础设施状况，为

^① 《霍勒斯·曼期刊》（Horace Mann's Journal），October 1837，《霍勒斯·曼的生活及著作》（*in Life and Works of Horace Mann*），Vol. 3, Mary Peabody Mann and George Combe Mann, eds. (Boston: Lee and Shepard, 1891).

学生增添教材、书籍和生活的必需品。业已通过的筹建学校董事会的法案是非常脆弱的，其原因主要在于，它没有在州内允许教育董事会兴建和管理学校。它能够施以学校的建设和规劝校方做出选择，但不能命令实施改革。曼敢于面对其位提供的有限职权，起初，他向州内众多学校诸方面不够完备的事实发起了挑战。在1837年8月，他开始走访整个马萨诸塞州的各个社区，并就有关改善孩子的受教育问题进行了很多热情洋溢的演讲。在1838年9月，他出版了第一本期刊《普通教育杂志》，其内容包括了很多在公立小学需要施以改进的文章。这本杂志的订数甚至无法支付起印刷和邮寄的费用，因此曼从自己微薄的薪水扣除了用于出版的部分费用以做补给。此后，他仍然继续出版这本杂志，直到1848年他从秘书的职位隐退下来。

在曼就职仅五个月后，他按教育董事会确立的法案的要求，提交了年度报告的第一部分。从那年起直到1848年，他连续提交了十二份年度报告。报告主要集中于马萨诸塞州各学校发展的状况，至此曼有很多机会来表达在满足教育需求上的自己的观点。他的报告除了写给学校管理者和教师以外，还写给国会的议员们。曼用自己的薪水，把报告发给每一所学校。对于音乐教育而言，这些报告中的第七份（1843年）是最为重要的，同时在宣传约翰·裴斯泰洛齐（Johann Pestaloozi）的哲学和思想上，这份报告的确也是最为重要的。事实上，“在整个美国推广裴斯泰洛齐的思想方法、学科规律、学校管理与课程发展，第七份年度报告始终被认为是唯一最为重要且影响深远的教育文件。”^①

期间，曼花了6个月的时间考察了英国和欧洲其他国家的学校之后，1844年撰写了第七份年度报告。他描述了很多欧洲学校教师的教学和教育组织的实例。就音乐来说，曼陈述道：“所有的普鲁士教师，他们不仅是歌唱家又是器乐演奏家。”他又说：“音乐好像能把人的心灵带入一种融会化合的状态，从这种状态出发，教师能够塑造任何他或她想要的那种类型，如冷酷的类型，坚实的类型。”^②

曼认为，音乐教育必须在任何学校课程中成为一种基本要素。他还认为，学校中的音乐教育必须能够发展一种音乐兴趣、激发用真情歌唱的欲望，认为歌唱应该成为学校天然且值得享受的一种活动。在他的第七份年度报告中，曼要求，“为丰富学校的课程，应该把音乐、绘画和观察自然事物的学习引介进来。”^③

把音乐引介到公立学校

如果我们把这一时刻称之为宣布北美学校音乐教育开始之日，那很可能是1838年8月

① 保罗·门罗（Paul Monroe），《美国公立学校体系的创建》（*Founding of the American Public School System*）（New York: Macmillan, 1940），p. 384.

② 霍勒斯·曼，《教育年度报告》（*Annual Reports on Education*），（Boston: Horace B. Fuller, 1968），pp. 345-46.

③ 埃德加·奈特（Edgar W. Knight），《美国的教育》（*Education in the United States*）（Boston: Ginn, 1941），p. 319.

28日。在那一天，波士顿学校董事会把音乐纳入到常规课程中来并作其一部分，但是，随之而来的却是严肃的警告：音乐不应该占用一周两个小时的时间；在整个波士顿城中，音乐应该给予同样明确和固定的时间；教师必须出现在课堂上，以“严肃管理”课堂纪律。^①音乐教师的薪水一年为100美元，所有教师都盼望着学校能够提供一架钢琴。（尽管在1837年8月24日，该计划首次得到赞同，但由于考虑到预算的问题——这是今天的音乐教师们仍然所熟知的一招，它的实施被整整推迟了一年时间。）

在此之前，美国有些学校虽偶尔开设音乐课，但从没有这样有组织的与教育董事会为授课教师拨发薪水的情况发生。表面上看来，这一起步似乎无关紧要，但事实上它确实是一种飞跃，这一切几乎要完全归功于霍勒斯·曼和一位音乐教育家——洛厄尔·梅森（Lowell Mason）（1792—1872）的艰辛努力。

洛厄尔·梅森（Lowell Mason）的影响

梅森出生于一个音乐世家，在他小的时候就开始参加合唱、作曲、组织歌唱班和乐队的活动。他既是一位很有声望的音乐教师，又是一位音乐话题的多产作家。在他众多的出版著作中，最初的美国歌本是他特别为孩子们所写的，《少年大卫王》（*Juvenile Psalmist*）或《为孩子们介绍圣乐》（*The Child's Introduction to Sacred Music*）是在波士顿主日学校同盟^②的要求下编写的，梅森认为《少年七弦琴》（*Juvenile Lyre*）^③是“这个国家所出版的第一本学校歌曲集。”^④然而，如果他没有接触到伟大的瑞士教育革新家约翰·海因里希·裴斯泰洛齐（Johann Heinrich Pestalozzi）（1746—1827）教学原理的话，他对美国音乐教育的影响很可能会受到某种局限。

裴斯泰洛齐的教学原理 裴斯泰洛齐反对学校那种死记硬背和复述的练习，主张普遍使用观察、实验和推理以取而代之。他是第一位尝试着把教学过程与孩子们的自然成长和发展相联系起来的教育家。他的格言是：“不要阅读；去发现身边的每一件事物；去证明所有的一切。”他相信，“所有孩子的各方面才能均可以得到和谐发展，一个健全的孩子应该是：他们的脑、手、心从心智上、身体上、道德上都受过一定的训练。”他确信，孩子各方面才能的发展的唯一方式是创设情景，在此情景中他们的能力必定会提高。他认为，教师的工作就是要去激励与引导孩子们去实现自我活动。

根据裴斯泰洛齐的观点，教育应该具有清晰的层次与结构，每一阶段都能够从这个层次自然地过渡到下一个层次。在那个时代，这种教学思想和方法是非常具有革命性的，其结果必然是对过去如此粗鲁的纪律约束和严厉管教施以一种蔑视，转向关爱课堂管理并取而代之。他深信，这种教育的伟大作用就是为了社会的复兴。

① 波士顿音乐学院（Boston Academy of Music），《年度报告》（*Annual Reports*），7（1839），12—13。

② 波士顿：理查德森（Richardson），洛德（Lord）和霍尔布鲁克（Holbrook），1829。

③ 1830—1831，与一位同事伊拉姆·艾夫斯（Elam Ives）合作而写。

④ 《一封关于宗教音乐的信》（*An Address on Church Music*）（New York：Mason and Law，1940）。